

证券代码：430025

证券简称：石晶光电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认定以下人员为核心员工，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1	宿海	核心员工
2	孔海波	核心员工
3	张欣华	核心员工
4	于德龙	核心员工
5	牛涛	核心员工
6	朱春明	核心员工
7	翟红亮	核心员工
8	高庆凯	核心员工
9	朱中晓	核心员工
10	王敬民	核心员工
11	王高红	核心员工
12	邓海伟	核心员工
13	常建党	核心员工
14	杨猛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位
15	冯涛	核心员工
16	郑铁墩	核心员工
17	孔亚军	核心员工
18	李广斌	核心员工
19	尉克俭	核心员工
20	周前锋	核心员工
21	许建峰	核心员工
22	邓见会	核心员工
23	张海燕	核心员工
24	李朝雷	核心员工
25	朱超	核心员工
26	郝远征	核心员工
27	范文栓	核心员工
28	权豫良	核心员工
29	杜洪波	核心员工
30	陈玉和	核心员工
31	李全	核心员工
32	邵晓鹤	核心员工
33	赵华兵	核心员工
34	牛二锋	核心员工
35	张春宇	核心员工
36	李建佩	核心员工
37	龙幸伟	核心员工
38	王伟峰	核心员工
39	牛照旺	核心员工
40	李宗	核心员工
41	刘璟	核心员工
42	张庆江	核心员工

现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公示期为：2024年6月7日至2024年6月16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提名如有任何异议需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

公司拟于公示期满后召开2024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公司监事会拟于公示期期满后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